

请秘书长阅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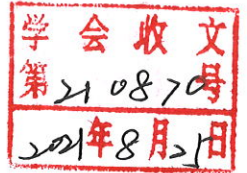
2021.8.25

徐迎新 2021.8.27

其他 并转给边计划

总工办

2021.8.27



中国公路学会文件

公学字〔2021〕92号

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科普日公路知识普及 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路学会，中国公路学会各分会，各全国公路科普教育基地，各科学传播专家，各有关单位：

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，是“十四五”开局之年，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。根据《中国科协等13部门关于举办2021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深入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《关于加强交通运输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，弘扬科学精神、普及科学知识，推动全民科学素质全面提升，促进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协同发展，我会决定开展2021年全国科普日公路知识普及宣传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和主题

主题：百年再出发，迈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。

时间：9月11-17日在全国各地集中开展。

二、主要活动

全国科普日活动面向基层、服务发展，全面促进科学精神和公路科技成果的全民共享。各级公路学会、全国公路科普教育基地、科学传播专家及相关单位应紧紧围绕2021年全国科普日活动主题，开展多形式、广覆盖的系列科普行动。

（一）碳达峰碳中和科普活动

面向社会公众开展碳达峰、碳中和科普活动，传播生态文明知识，倡导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生态文明理念，引导公众增强节约意识、环保意识、生态意识，倡导简约适度、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，推动生态文明建设，把建设美丽中国转化为自觉行动。

（二）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

联合教育部门，在校内外开展丰富多样的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，围绕交通安全、绿色出行、智慧交通等关注度高的话题，向青少年宣传交通运输科技成果，组织广大青少年感兴趣的科技实践活动，激发青少年科学梦想和科学志向。

（三）科技资源科普化活动

广大公路交通科技工作者、科研项目承担团队等将相关的科技项目成果进行科普化展示，推动科技资源科普化。

（四）科普教育基地开放活动

全国公路科普教育基地通过开放参观、科技讲座、学术

活动、交流体验等形式，传播科学知识，诠释技术应用，扩大优质科普资源供给。有条件的基地，可开展建党100周年科技成就科普展等系列展赛。

（五）“云上科普日”活动

线上与线下统筹推进、深度融合，推出话题互动、直播、短视频征集等网络科普活动。开展针对不同群体的线上活动，形成网络科普传播热潮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实施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全国科普日公路知识普及宣传活动的组织工作，认真编制活动方案，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有序开展好各项活动。应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合理确定活动形式，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提高活动实效。

（二）做好宣传联动。要加大对全国科普日公路知识普及活动的宣传报道力度，重视发挥主流媒体和新媒体优势，提升公路科学知识在全社会的传播效果。

（三）及时总结反馈。各单位9月30日前，上报全国科普日活动总结（2000字以内）、活动宣传稿（照片以jpg格式发送）、影像资料（5分钟以内）、媒体报道截图，以及先进个人事迹（1000字以内）。将以上资料以压缩包格式发送邮箱，邮件题目注明“单位名称+联系人+电话”。

（四）评选表彰。中国公路学会将对优秀活动组织单位和个人进行评选表彰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中国公路学会学术与科普中心

联系人：王娜

电 话：010-64288790

邮 箱：wn@chts.cn



中国公路学会秘书处

2021年8月25日印发
